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9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8 月 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5,517,014.6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以达到投资目标。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买卖目标 ETF，或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管理人将尽快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芯片产业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税后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目标 ETF 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因此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A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972	0249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9,205,107.70 份	66,311,906.95 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15956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1 月 9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以期获得与标的指数收益相似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芯片产业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律法规限制、其它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或者采用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芯片产业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A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03,881.74	5,259,635.14
2.本期利润	-24,072,805.89	-62,006,373.5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8522	-0.918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8,241,111.35	109,276,309.9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518	1.647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03%	3.62%	-36.07%	3.67%	2.04%	-0.05%
过去六个月	32.61%	3.45%	28.77%	3.50%	3.84%	-0.05%
过去一年	18.80%	2.88%	13.58%	2.93%	5.22%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18%	2.84%	65.10%	2.90%	0.08%	-0.06%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07%	3.62%	-36.07%	3.67%	2.00%	-0.05%
过去六个月	32.48%	3.45%	28.77%	3.50%	3.71%	-0.05%
过去一年	18.57%	2.88%	13.58%	2.93%	4.99%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79%	2.84%	65.10%	2.90%	-0.31%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5 年 8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报告期末距离建仓结束期未满一年。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卓荻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8 月 5 日	-	5 年	理学硕士，CFA，FRM。曾任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组合基金投资部助理研究员。2024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 ETF 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自 2026 年 5 月起担任 ETF 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 5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张晓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4 日	16 年	经济学硕士，CFA，FRM。曾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规划部高级产品设计师，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4 月起担任 ETF 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 ETF 与创新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金璜	本基金的基金助理	2025 年 12 月 30 日	-	10 年	工学硕士，CFA。曾任美国 AltfestPersonalWealthManagement（艾福斯特个人财富管理）投资部量化研究员，Morgan Stanley（美国摩根士丹利）风险管理部信用风险分析员。2018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风险管理部经理、ETF 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ETF 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3 年 9 月起担任 ETF 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 10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聘任、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 A 股整体呈现大幅回调走势，红利与资源品板块逆势上涨，科技成长板块领跌回调。市场主要指数涨跌幅及排序为：沪深 300(-12.49%)>中证 500(-17.67%)>创业板 50(-30.23%)>科创 50(-30.70%)。市值维度分化较大，规模指数涨跌幅及排序为：中证 A50(-9.14%)>中证 2000(-11.08%)>沪深 300(-12.49%)>中证 A500(-14.96%)>中证 1000(-17.15%)>中证 500(-17.67%)。风格维度切换剧烈，中信风格指数涨跌幅及排序为：金融(7.45%)>消费(6.71%)>稳定(3.63%)>周期(-4.05%)>成长(-25.36%)。行业维度，中信证券一级行业指数涨跌幅前五为：银行(16.82%)>煤炭(15.49%)>农林牧渔(14.64%)>石油石化(12.11%)>医药(10.14%)，后五为：电子(-31.91%)<通信(-30.15%)<建材(-24.16%)<电力设备及新能源(-21.42%)<基础化工(-18.60%)。

三季度中国经济内需延续走弱、幅度超预期，外需依旧强劲，供强需弱格局进一步突出。生产方面，8 月工业增加值当月同比 5.2%，较 7 月的 4.5%明显回升；9 月制造业 PMI 回升至 50.1，重返扩张区间，8 月为 49.8。消费方面，8 月社零同比回落至 0.4%，7 月以来持续走低，"以旧换新"透支效应持续显现；8 月 PPI 同比上行至 3.8%的背景下，核心 CPI 同比仅回升至 1.0%，终端需求不振的背景下价格向上传导仍然困难，居民短贷延续负增长。投资方面，8 月固定资产投资当月同比-10.6%，跌幅较前值-12.8%小幅收窄，但制造业投资跌幅从-4.4%扩大至-6.1%，基建投资跌幅持平前值-14.7%，房地产投资跌幅从-27%略微收窄至-26%，三类投资全面下滑，企业中长

期贷款持续负增长。出口依然强劲，8 月出口（美元计价）同比增速由前值 24%回升至 25%，继续超出市场预期，AI 产业链出口（上半年集成电路同比+95.9%）是核心驱动。价格方面，8 月 CPI 环比由上月下降 0.1%转为上涨 0.4%，同比涨幅由 0.5%回升至 0.8%；PPI 环比由上月下降 0.7%转为上涨 0.4%，同比涨幅由 3.5%回升至 3.8%，但涨价仍集中于能源与上游原材料，下游生活资料价格环比持平，上下游传导困难。9 月末外汇储备 34002.51 亿美元。7 月 30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快存量政策落地，政策性金融工具与专项债加快发行使用有望带动基建投资提速。一线城市二手房价已连续 6 个月环比上涨，积极信号正在积累，但环比增速连续三个月放缓，展望后市，整体经济有望在政策持续发力下实现企稳回升。

全季全球半导体行业延续高景气，但海外半导体板块明显回调、自年内高点回撤超 25%。产业层面，8 月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 1597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6.1%，年度累计销售额约 9500 亿美元，存储涨价是核心驱动力，8 月 DRAM 合约价环比上涨 4.2%、创历史新高，存储营收占整体半导体比重升至 50%以上。股价回调源于三重压力：美债长端收益率升破 5%、美联储重启加息 25bps 抬升贴现率；AI 行业领袖集体呼吁放缓前沿模型迭代节奏，引发市场对 AI 开发节奏放缓的担忧；美国对 DRAM 设备启动 337 调查、中东地缘局势推升油价等外部扰动。国内集成电路自主可控主线未变，上半年我国集成电路出口 1773.1 亿美元、同比增长 95.9%，大基金三期投资落地有望进一步带动产业链投资；展望后市，AI 大模型迭代与国产替代仍是产业需求的核心驱动，产业链投资的持续深化也将为行业景气提供支撑。

本基金是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报告期内，本基金结合申购赎回情况进行日常操作，力争控制跟踪误差和跟踪偏离度在较低的水平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0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6.07%。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0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6.0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发起资金持有期限不满三年，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披露规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47,891,648.96	93.2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34,312.92	6.26
8	其他资产	786,839.95	0.50
9	合计	158,612,801.8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指数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ETF)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7,891,648.96	93.89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了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基金还有权投资于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工具。

基金投资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衍生工具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股票期权合约，以提高投资效率，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实现投资目标。基金还可适度参与目标 ETF 基金份额交易和申购、赎回以及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之间的投资操作，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1,743.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75,096.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786,839.95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A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621,527.57	68,824,015.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839,444.07	49,439,176.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255,863.94	51,951,284.5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205,107.70	66,311,906.9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A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 ETF 联接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777.86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777.86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4.24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777.86	10.47	10,000,000.00	18.79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777.86	10.47	10,000,000.00	18.79	-

注：发起份额总数为不包含利息的认购份额。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